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龄液压”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规定，对长龄液压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的限售股份将上市流通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并发表本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391 号文批准，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433.34 万股并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正式上市。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9,733.34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3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5%。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涉及夏继发、夏泽民、江阴澜海浩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 名股东，共计 102,200,000 股，占公司现总股本的 70.93%，将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起上市流通。

##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2 年 6 月，公司实施 2021 年度分配方案以 9,733.3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38,933,36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6,266,760 股。

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05号），同意公司向许建沪发行 5,793,411 股股份和向江阴尚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尚拓合伙”）发行 2,026,899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注册申请。2023 年 8 月 3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468 号）。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许建沪、尚拓合伙投入的价值为 336,000,000.00 元的江阴尚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70%的股权，其中，计入股本 7,820,31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97,775,690.00 元。

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新增股份 7,820,310 股，登记后股份总数 144,087,070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36,266,76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144,087,070.00 元。

###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相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发行前公司发起人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股东对发行前所持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夏继发、实际控制人夏继发和夏泽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公司股东江阴澜海浩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邬逵清、李彩华、吴云、刘小忠、陈卫国、戴正平、朱芳等 7 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会转让、减持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的江阴澜海浩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财产份额。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或主体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02,200,000 股。
- 2、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22 日。
- 3、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夏继发	58,800,000	40.81%	58,800,000	0
2	夏泽民	39,200,000	27.21%	39,200,000	0
3	江阴澜海浩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00,000	2.91%	4,200,000	0
合计		<b>102,200,000</b>	<b>70.93%</b>	<b>102,200,000</b>	<b>0</b>

####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类型	变动前（股）	变动数（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0,020,310	-102,200,000	7,820,31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4,066,760	+102,200,000	136,266,760
股份合计	144,087,070	0	144,087,070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长龄液压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规则以及相关股东作出的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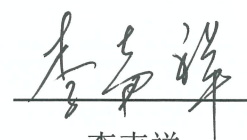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李 骏



李声祥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 3 月 18 日